

证券代码：430550

证券简称：沃克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顾向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,584,388.4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,670,137.64 元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2,45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5日